信阳市浉河区

 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工信委概况

1. 主要职能
2.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区工信委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三、关于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区工信委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提出全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规章草案，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监测分析全区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四）负责指导工业企业改制工作，拟订全区工业企业改革的政策，推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企业管理人员的培训和企业家队伍建设工作。

（五）负责推进工业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工业发展，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促进工业经济统筹协调发展，提高工业整体技术水平，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工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步伐。

（六）负责提出全区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以及国家、省、市对口部门和本区用于工业和信息化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上级规定的权限审批、核准国家、省、市、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七）组织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科技专项工程，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区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八）承担全区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省和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工程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信息化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推进全区工业和信息化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十一）研究提出全区钢铁、有色金属、石化（不含炼油）、化工（不含煤制燃料和燃料乙醇）、建材等行业管理政策和建议，依法规范和整顿其经营秩序。

（十二）负责全区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中小企业融资服务体系建设，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十三）统筹推进全区信息化工作，组织制订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三网融合，指导协调政务信息化、电子商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

（十四）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的责任，负责协调维护全区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和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信息安全重大事件。

（十五）指导和推动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的区域性合作、专业化协作、对外合作、招商引资工作；负责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对全区工业、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情况的考核和提出奖惩意见。

（十六）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机构

工信委内设10个股室，（办公室、人事股、企改股、发展规划股、企业服务股、老干股、监察室、经济运行监测股、群工站、网络信息股），下设1个二级归口预算单位(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共有人员112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21人、差供4人、自收自支3人、离退休人员53人，其他聘用人员19人，另有1人领取遗属补助。

纳入工信委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区工信委本级

2、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第二部分

区工信委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总计**618.8万元**，支出总计**618.8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入增加69.7万元，支出增加69.7万元增加12.7%。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合计**61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8.8万元**，占100 %；事业收入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0万元，占 0 %；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支出合计**61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5.8万元**，占94.7%；项目支出**33**万元，占5.3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支总计**618.8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9.7万元，增加12.7%。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8.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7万元，增加12.7%。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585.8.万元，占94.7%；项目支出33万元，占5.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43.4万元，支出决算为6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财务制度改革，将原有集体资产出租收入上缴非税局，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支出用于发放原厂长书记工资、养老、医疗、弥补办公经费及集体联社危房改造等费用。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43.4万元，支出决算为5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五险一金”、办公费用及创卫费用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集体联社危房改造增加支出。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5.8**万元。

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375.2万元，是指基本工资269.4万元、绩效工资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8.7万元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8.1万元。

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3.3万元。是指支付离休人员离休费15.9万元、退休费23.3万元、抚恤金43.5和缴纳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20.6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96.1万元。是指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费用、维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等相关基本支出。
3. 其他资本性支出：11.2万元。是指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23万元，**支出决算为**6.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增加6.05万元，33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5.1万元，增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95万元，增长527.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区政府安排赴波兰、德国，开展专项商贸洽谈活动，增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0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改革制度，车辆上交无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县区之间往来业务交流、学习，增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5.1万元，占8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3万元，占18.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1万元

工信委杨明主任根据区政府安排赴波兰、德国，开展专项商贸洽谈活动，团组6人，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5.1万元，主要用于销售设备和产品的谈判、磋商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主要是2017年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改革制度，车辆上交无支出。

1. 公务接待费支出1.13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为1.13万元。主要用于因县区之间往来业务交流、学习。工信委2017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个、来访1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工信委2017年没有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评价。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6.1**万元，比2016年增加60.3万元，增长168.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万元**，用于更新群众工作站办公家具、空调及电脑等相关支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区工信委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ＸＸ刊物发行收入，ＸＸ协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ＸＸ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请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参照《201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对口中央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填写）：**是指ＸＸ厅（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ＸＸ厅（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立法、决算编审、资产产权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